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369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3691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112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
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9日受理報名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
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2年4月20日客會語字第112670032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客家委員會考量客語初學者及較低年級學童學習需求，自112年起首次開辦客語能力基礎級認證，施測方式為基礎級暨初級一卷兩級，並訂於112年9月2日（星期六）及9月17日（星期日）辦理兩梯次認證，民眾可擇一梯次報名。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9日（星期五）止，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。
- 三、有關考試簡章、考試報名及獎勵措施等相關資訊登載於客語能力認證專屬網站（<https://reurl.cc/Y8p03o>），或電洽總試務中心免付費服務專線：0809-090-040。
- 四、檢附「112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

教務處 112/04/24 15:04



1120002910

有附件

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